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承辦人：科員 黃鈺庭
電話：3322101#7418
電子信箱：iyubinghuang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楊梅區楊心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2004979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76735100E_1120049798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20049798_ATTACH2.png、376735100E_1120049798_ATTACH3.pdf、
376735100E_1120049798_ATTACH4.png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
112學年度暑期「族語學習班」及「教學知能課程學習
班」課程資訊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（以下簡稱臺師大）112年5月24日師大進字第112101456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強化原住民族語言師資教學專業知能，期有效提升原住民族語言教學質與量，並強化族語傳承與發展之深度與廣度，臺師大於112學年度持續辦理旨揭專班。
- 三、本班招生對象為有意從事阿美族、噶瑪蘭族、撒奇萊雅族、泰雅族、太魯閣族、賽德克族、排灣族、布農族、卑南族及魯凱族等族語教學或語言推動工作者。
- 四、本班自即日起受理報名至112年6月14日（星期三）中午12時止，相關招生訊息及報名資訊，請參考附件或至網站查詢 (<https://ntnucamp.sce.ntnu.edu.tw/allc/news>)



/)。

五、本班報名聯絡方式：

(一)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公務信箱：scettlc@deps.
ntnu.edu.tw。

(二)臺師大業務承辦人：王靖旻小姐，電話：02-7749-
5068；田菟菲小姐，電話：02-7749-5879。

六、檢附旨案「族語學習班」、「教學知能課程學習班」招生
簡章及EDM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、本市公
私立各國中小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